



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專案助理 鄭芳杰：115/09/29 10:28

統整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學組長 邱彩華：115/09/30 11:40

統整意見：依110年2月1日桃教高字第1100009361 號函檢送之「桃園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公（差）假派代需求核定項目一覽表」所列之事由，參加教師依報名錄取順序至多2名課務排代。

3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務主任 周書宇：115/09/30 14:56

統整意見：如擬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